GB/T ×××××—××××  
《在管理体系中使用GB/T 36000—2015》（征求意见稿）

编 制 说 明

1. 工作简况
   1. 任务来源

本标准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2019年第三批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项目》所下达的计划任务（序号为369，计划编号为20193346-T-424，标准名称为“社会责任融入管理体系实施指南”）制定。本标准同时属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质量基础（NQI）的共性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专项“面向重点行业的企业信用和社会责任评价与管理标准研究”项目“重点行业企业社会责任技术标准研制与试点应用”课题中的一项重要研究任务——制定《社会责任融入管理体系实施指南》国家标准。

* 1. 协作单位

本项国家标准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归口，其修订工作的第一主要起草单位为责扬天下（北京）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目前协作单位共16家。

* 1. 主要工作过程

1）成立标准起草工作组

2018年3月6日，责扬天下（北京）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在北京组织召开了标准起草工作组成立大会暨第1次全体会议。会议就第一主要起草人所提交的标准相关重大研究方向和思路，以及若干重大技术问题（如：国际标准名称的变化及其对本标准制定计划项目的影响；是否以及如何采用国际标准；社会责任及其GB/T 36000标准与管理体系及其相关标准之间的关系等）进行了深入研讨，达成了统一共识，即：本标准制定项目仍按原计划建议书的技术思路执行，等同采用国际标准ISO/IWA 26；鉴于国际标准最终正式发布稿修改了原标准名称，本标准制定项目名称也应随之予以更改，改为与国际标准完全对应一致的标准名称（即“在管理体系中使用GB/T 36000—2015”）；原计划中有关如何将社会责任融入管理体系的技术内容应移除并转交同期另一国家标准制定计划项目“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进行规定和处理。最后，会议就整个项目工作计划进行研究和部署。

2）对标准草案进行研讨

2018年9月11日，标准起草组在天津组织召开了标准起草组专家研讨会。会议就第一起草人提交的国家标准草案进行深入了的研讨。经过热烈讨论，会议对草案提出了修改建议和意见。

会后，第一主要起草人根据会议修改意见对标准草案进行了全面修改。与此同时，第一主要起草人还就若干专项问题与相关领域的专家进行小范围的技术研讨。在此工作基础上，第一主要起草人完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草案并在标准起草工作组内进一步征求意见，最终形成了本标准征求意见稿。

3）征求意见

根据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程序和相关规定，标准起草工作组一致同意将征求意见稿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以便进一步修改和完善征求意见稿。

2019年11月，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发文《关于对<在管理体系中使用GB/T 36000—2015>（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函》，向全社会广泛征求意见。

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2019年12月20日。

* 1. 国家标准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的工作

本项国家标准的第一主要起草人是殷格非。其他主要起草人（待定）。

第一主要起草人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起草国家标准草案稿初稿，组织起草工作组反复讨论并修改；

——根据起草工作组的修改意见，起草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初稿，组织起草工作组反复讨论并修改；

——完成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并根据国家标准制定工作程序，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

——汇总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反馈意见，对反馈意见进行初步处理，组织起草工作组反复讨论反馈意见，并修改标准征求意见稿；

——完成国家标准送审稿，组织起草工作组反复讨论并修改；

——完成国家标准送审稿，并根据国家标准制定工作程序，组织召开国家标准审查会；

——根据审查会议决议，进一步修改标准送审稿并形成标准报批稿；

——根据国家标准制定工作程序，组织上报国家标准报批稿。

其他主要起草人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积极参加标准起草组在标准起草各阶段所组织的会议、技术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

——在国家标准征求意见阶段，各自利用自身渠道（包括网站、微信、朋友圈、邮件等）有针对性地向业内专家和有关单位分别散发和传播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以便最大限度地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为国家标准起草工作顺利、有效开展给予其他支持和配合。

1. 国家标准编制原则和确定国家标准主要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的论据（包括试验、统计数据），修订国家标准时，应增列新旧国家标准水平的对比

本次制定工作主要遵循以下编制原则和方法：

1）严格按照GB/T 1.1的要求编制标准

GB/T 1.1是编写所有国家标准时必须遵守的基本规则。本标准的编写将严格遵守GB/T 1.1的有关规定。

2）等同采用ISO/IWA 26

本标准用翻译法等同采用ISO/IWA 26:2017《在管理体系中使用ISO 26000:2010》。

由于国际标准名称先后出现重大变化，最终名称确定为《在管理体系中使用ISO 26000:2010》，因此，虽然本标准项目计划建议书原已确定且最终批准的标准项目计划仍确定国家标准名称为“社会责任融入管理体系实施指南”（对应原国际标准名称），但经过标准起草组专家的深入研究和讨论，本标准仍应坚持“等同采用”国际标准的原则，保持与国际标准的一致性，国家标准名称相应改为《在管理体系中使用GB/T 36000—2015》。

3）建立GB/T 36000与管理体系标准高层结构之间的主要联系

本标准主要技术核心内容就是建立GB/T 36000与管理体系标准高层结构之间的主要联系，包括：针对更熟悉GB/T 36000—2015的用户，提供应用管理体系标准；针对更熟悉管理体系标准的用户，提供应用GB/T 36000—2015。

1. 主要试验（或验证）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果

1）本标准将为组织应用GB/T 36000提供科学的方法和指导。受PDCA模型的启发，GB/T 36000的许多方面都建议使用系统性方法对社会责任进行管理，但该指南并非基于或按照管理体系标准的高层结构制定，使组织在应用GB/T 36000时面临一定的困难。本标准通过建立GB/T 36000与管理体系标准高层结构之间的主要联系，使组织在应用GB/T 36000时更加轻松自如，进而推动GB/T 36000的普及和推广。

2）本标准建立了社会责任与管理体系有机联系，将打破了原有“懂社会责任的不懂管理体系、懂管理体系的不懂社会责任”的瓶颈，使组织能够充分发挥管理体系方法与社会责任指南的协同效应，一方面可以通过纳入社会责任指南改进管理体系绩效；另一方面能够使用结构化管理体系方法提高社会责任绩效，从而增强组织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

3）进一步完善我国社会责任国家标准体系。由于GB/T 36000—2015《社会责任指南》（修改采用ISO 26000:2010）是社会责任与可持续性领域最基础、最通用的国家标准，在具体应用时尚需一系列配套的国家标准，本标准作为配套国家标准，将与GB/T 36000等基础通用标准一起共同构成我国完善的社会责任国家标准体系。

1.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以及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或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有关数据对比情况

本标准等同采用ISO/IWA 26:2017《在管理体系中使用ISO 26000:2010》，在国际上处于技术先进水平。

1.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无）。

1.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1. 国家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

建议本国家标准按推荐性国家标准发布实施。

1. 贯彻国家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内容）

（无）

1. 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1.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标准起草工作组

2019年11月